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预算报表

- 1.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总表
- 2.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总表
- 3.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总表
- 4.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项目支出总表
- 11.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3.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3.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4.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二) 执行全乡镇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工作。

(三) 保护全乡镇区域内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四)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各项权利，尊重民族宗教信用。

(五) 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实有各类人员 116 人，其中在职 57 人、退休 44 人、遗属 15 人。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

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二）促进发展：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管，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三）维护稳定：要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要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四）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五）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

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 1.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总表（附件表 1）
- 2.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总表（附件表 2）
- 3.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总表（附件表 3）
- 4.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 5.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5）
- 6.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 7.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 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 9.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基本支出总表（附件表 9）
- 10.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10）

11.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表 11）

12.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附件表 12）

13.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件表 13）

14.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79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务服务支出 1065.8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5 万元、教育支出 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7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5 万元、农林水支出 4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46 万元。。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预算 17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98.3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65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798.35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475.95 万元，增长 35.99%，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人员经费增加。

（二）**上年结转收入 0.65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0.65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将 2024 年未用完的省级乡镇财政资金监管经费结转至 2025 年。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1799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476.60 万元，增长（下降）36.04%，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074.35 万元，占 59.7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724.65 万元，占 40.28%，主要用于村干部报酬及村级基本运转经费、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经费、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农村环境保护、事业发展经费、城乡医保等。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79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798.3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65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89 万元，占 59.25%；公共安全支出 15 万元，占 0.83%；教育支出 4 万元，占 0.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2 万元，占 8.39%；卫生健康支出 46.73 万元，占 2.60%；节能环保支

出 25 万元，占 1.39%；农林水支出 418 万元，占 23.24%；住房保障支出 73.46 万元，占 4.08%。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9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476.60 万元，增长 36.04%，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5.89 万元，占 59.25%；公共安全支出 15 万元，占 0.83%；教育支出 4 万元，占 0.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2 万元，占 8.39%；卫生健康支出 46.73 万元，占 2.60%；节能环保支出 25 万元，占 1.39%；农林水支出 418 万元，占 23.24%；住房保障支出 73.46 万元，占 4.0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 15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 1025.64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279.74 万元，增长 37.50%，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人员经费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 0.6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65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将 2024 年未用完的省级乡镇财政资金监管经费结转至 2025 年。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4.6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60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将镇村团委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2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5年预算15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7.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4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97.95万元，较2024年预算增加37.55万元，增长62.17%，增长原因一是社保基数上调，人员缴纳社保费增加；二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人数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48.9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8.77万元，增长62.15%，增长原因一是社保基数上调，人员缴纳职业年金增加；二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人数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4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

育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1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0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将一次性生育补贴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15.87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42万元，降低13.23%，降低原因主要是行政人员调出及退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20.8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2.7万元，增长155.64%，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事业人员增加。

14.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2025年预算25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1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年预算34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16.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5年预算37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7万元，增长30.31%，增长原因主要是村干部补助提标。

17.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25年预算1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73.46万元，较2024年预算增加28.1万

元，增长 61.95%，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人数增加。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74.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78.62 万元，公用经费 95.73 万元。

（一）人员经费 978.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役）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95.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724.65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87.65 万元，增长 13.76%，增长原因主要是村干部补助提标。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

安排 72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72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6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65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6.05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2.05 万元，增长 51.25%，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办公设备需要配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6.05 万元。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1.2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20 万元，增长 14.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41.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境）业务培训、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41.2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5.20 万元，增长 14.4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部门人数增加。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公务人员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检查指导等国内公务活动开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严格执行县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规定。

十三、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2025_村级支出”项目。

（1）项目概述。保障村级基本运转，缓解村组织财务困难，发放村干部报酬。

（2）立项依据。保障村干部报酬及村级基本运转，强化村干部队伍建设，增强基层治理水平和村级治理水平，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

（3）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村干部报酬及村级基本运转经费。

（6）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374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强化村干部队伍建设，增强基层治理水平和村级治理水平，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_村级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4.00		
	其中:财政拨款	374.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及时完成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个数	8 个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时限及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维持村级正常运转及各项事业发展所需运转经费	37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情况	可持续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河口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2. “城乡医保、养老保险专项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用于保障城乡医保、养老保险工作经费支出，保证我镇日常工作开展。

(2) 立项依据。根据【霍邱县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城乡医保、养老保险专项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4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中期目标（2023 年—2025 年）：提升城乡居民满意度和幸福度，保证城乡居民的生活质量，提高我镇幸福指数。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保、养老保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 财政拨款	4.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通过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城乡居民积极参加城乡医保，养老保险，不断扩大参保覆盖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足额发放率	100%
			足额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人均基础标准	准确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保工作促进作用	提高城乡居民参保覆盖面，确保待遇领取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继续良好发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3.河口财政所 2024 年乡镇财政管理资金

(1) 项目概述。主用于保障乡镇财政管理工作经费支出，保证我镇日常工作开展。

(2) 立项依据。明确乡镇财政资金监管在政策层面的支持，为乡镇开展财政性资金安全监管管理提供了立项的政策基础，确保资金管理工作有章可循。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河口财政所 2024 年乡镇财政管理资金。

(6) 年度预算安排：上年结转 0.65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河口财政所 2024 年乡镇财政管理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65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	0.65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及时完成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	6500 元
		质量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质量	用于日常经费
		时效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时效	1 年
		成本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成本	65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经济效益	推动惠农工作进展
		社会效益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社会效益	更好的为百姓推动惠农
		生态效益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生态	保护生态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24 年河口财政所乡镇财政管理资金可持续影响	推动惠农工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4.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

(1) 项目概述。用于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工作，改善人居环境。

(2) 立项依据。用于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工作，保障村容村貌整洁有序，农村环境优美宜居。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25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村庄规划科学合理，基础设施配置齐全，公共服务功能完善，村容村貌整洁有序，农村环境优美宜居。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其中: 财政拨款	25.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做好环境治理（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殡改等专项工作，助力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促进河口镇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污水垃圾处理率	≥8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生态宜居美丽村庄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的生活条件	继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府、群众等满意度	较高

5.其他(社区经费和服务企业专项经费)

(1) 项目概述。用于其他社区经费和服务企业专项工作，保证我镇秩序稳定。

(2) 立项依据。用于其他社区经费和服务企业专项工作，保障社区和企业建设，提高工作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其他社区经费和服务企业专项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10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加强社区和企业建设，提高工作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社区经费和服务企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社区和服务企业运营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工资	及时发放
		质量指标	工作者工作质量的提升	良好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	及时准确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3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和服务企业运行正常率	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人员队伍结构更加科学	学历层次较高, 专业素质过硬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95%

6.事业发展经费

(1) 项目概述。用于事业发展工作，保证我镇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2) 立项依据。用于事业发展工作，积极推进事业单位调整优化。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事业发展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257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优化布局结构，建立健全制度机制，积极推进事业单位调整优化。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事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7.00		
	其中: 财政拨款	257.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 认真开展工作, 及时完成工作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7.乡村振兴经费

(1) 项目概述。用于保障、巩固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工作保障、巩固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工作。

(2) 立项依据。保障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34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落实重点帮扶，全覆盖防返贫监测，突出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00	
		其中: 财政拨款	34.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按时拨款到位, 保障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为乡村振兴战略做好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巩固已脱贫人口率	100%
		质量指标	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基本完成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及时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影响	≥90%

8. “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用于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工作，保证我镇秩序稳定。

(2) 立项依据。用于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工作，保障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

(3) 实施主体。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按月拨付或一次性拨付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财政拨款 20 万元

(7) 绩效目标。完成年度预算支出，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较快较好发展，农村社会稳定，基层组织建设更加巩固，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群众满意；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落实重点帮扶，全覆盖防返贫监测，突出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8]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1.深入开展社会治理；2.全面维护社会稳定；3.做好各类信访工作，积极化解突出信访问题；4.大力加强法制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事件排查办结率	≥95%
		时效指标	信访按期答复反馈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维护社会稳定，提高社会效益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本级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9.68万元，较2024年增加26.78万元，增长42.58%，增长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下划，公用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05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5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金额184.77万元，较上年减少8.07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165.15万元、设备11.69万元、其他资产7.93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有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购置费0万元。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8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724.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指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财政拨款结余、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表：霍邱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预算报表（14 张）